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号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触及5%的整数倍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以下合称“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140,460,7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54%;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118,182,3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本次权益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

2.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为股份减少,不触发要约收购。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变动情况

(1)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0,460,7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54%。

(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8,182,33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0%,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25年2月21日至2025年2月22日,熊任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714,200股,减持均价为18.60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

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1月16日,林旺南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64,960股,减持均价为15.01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909,260股,减持均价均为15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林近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774,996股,减持均价为15.07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

2025年1月27日至2025年3月4日,南兴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43,100股,减持均价为30.92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8%;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909,000股,减持均价为17.77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熊任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811,000股,减持均价为19.46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

2025年1月17日,曹德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954,000股,减持均价为22.77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2025年1月9日至13日,南兴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697,100股,减持均价为22.14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

(3) 本次权益变动后,以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总股本296,465,913股为基数,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占总股本的40%,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1. 基本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霞江下环大路****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霞江下环大路****
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霞江下环大路****

权益变动期间 2025年2月21日至2025年2月22日;
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1月16日;
2025年1月27日至2025年3月4日;
2025年1月9日至13日。

权益变动过程 2025年2月21日至2025年2月22日,熊任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714,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

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1月16日,林旺南及林近少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64,9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

2025年1月17日,曹德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95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2025年1月9日至13日,南兴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69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

2. 股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变动类别(可多选) 增持□ 减持√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B股等) 减持股份(股) 减持比例

A股 22,774,414 7.54%

合计 22,774,414 7.5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1,129,963 37.61% 100,536,793 34.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1,129,963 37.61% 100,536,793 34.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子公司同德德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署《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25LX201022622),约定由公司为前述授信额度内的贷款向上海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与同德德对上述担保为前次担保服务的续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同德德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以上业务涉及的担保事项在前述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对同德德的担保额度未超过1亿元,本次担保符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65,327.39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65,327.39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可担保余额为134,672.61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同德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PLT337P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投资创业发展中心18

法定代表人:张帆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9年5月14日

特别提示:一般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电子产品、金属及金属材料(国家专营专卖除外)、煤炭、石油制品(危险品)、危险化学品(危险品)、燃料油、润滑油、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石英砂、化肥、肥料、橡胶、塑料、纸、钢材、铝材、汽车配件、二手车、建筑材料、机电产品、木材、纺织服装产品的销售、化妆品、纺织品、服装、文化用品、办公用品、家具、家电、数码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在网上从事商业活动;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国内、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国际水上运输;网络信息技术推广服务;软件技术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信息安全服务;网络安全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珠宝首饰零售、金银首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的销售;酒类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危险化学品销售。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同德德总资产17,610万元,负债总额23,513万元(银行贷款总额9,02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3,513万元),净资产-5,903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79万元,利润总额-7,044万元,净利润-7,048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同德德总资产8,429万元,负债总额14,382万元(银行贷款总额5,76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4,382万元),净资产-5,953万元。2025年1月至9月期间,实现营业收入384万元,利润总额-5056万元,净利润-505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股权结构:深圳市同德德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同德德51%股权,洛基山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同德德25%股权,深圳市前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同德德24%股权;公司与山西同德德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同德德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营商、同德德不由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合同当事人:债权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债务人:深圳市同德德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 借款用途:用于日常经营周转

3. 借款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4. 借款利率: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年利率为4.5%

5. 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含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额以及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与主债权有关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差旅费、执行费、拍卖费、公告费等);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其他费用。

6. 违约责任: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日期偿还借款本息,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全部借款,并要求借款人承担违约责任。

7. 争议解决: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 其他: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9. 合同附件:本合同附件包括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押合同等。

10.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11. 合同变更:本合同的任何变更,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

12. 合同终止:本合同在借款人履行完毕全部债务后终止。

13. 合同解除:本合同在借款人违约时,贷款人有权解除。

14. 合同转让:本合同项下的债权,贷款人有权转让。

15. 合同管辖: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由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管辖。

16. 合同签署: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 合同生效日期:2025年1月14日

18.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9.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20.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21.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22.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23.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24.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25.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26.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27.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28.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29.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30.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31.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32.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33.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34.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35.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36.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37.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38.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39.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40.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41.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42.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43.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44.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45.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46.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47.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48.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49.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50.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51.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52.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53.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54.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55.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56.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57.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58.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59.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60.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61.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62.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63.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64.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65.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66.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67.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68.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69.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70.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71.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72.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73.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74.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75.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76.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77.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78.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79.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80.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81.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82.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83.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84.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85.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86.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87.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88.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89.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90.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91.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92.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93.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94.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95.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96.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97.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98.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99.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00.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01.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02.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03.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04.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05.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06.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07.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08.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09.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10.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11.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12.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13.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14.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15.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16.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17.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18.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19.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20.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21.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22.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23.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24.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25.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26.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27.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28.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29.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30.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31.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32.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33.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34.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35.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36.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37.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38.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39.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40.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41.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42.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43.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44.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45.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46.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47.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148. 合同签署人:南兴投资、林旺南、曹德顺、熊任宁、林近少

149. 合同签署日期:2025年1月14日

150. 合同签署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

</